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资助

# 二孩

## 你会生吗

生育意愿、  
生育行为和  
生育水平关系研究

顾宝昌 马小红 茅倬彦 主编

FERTILITY DESIRE,  
FERTILITY BEHAVIOR  
AND  
FERTILITY LEVEL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014034256

C923  
06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资助

顾宝昌 马小红 茅倬彦◎主编

# 二孩

## 你会生吗

生育意愿、  
生育行为和  
生育水平关系研究



FERTILITY DESIRE,  
FERTILITY BEHAVIOR  
AND  
FERTILITY LEVEL

C923  
06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CHINA)



北航

C1722535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孩, 你会生吗?: 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研究 / 顾宝昌, 马小红, 茅倬彦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4  
ISBN 978 - 7 - 5097 - 5643 - 0

I. ①二… II. ①顾… ②马… ③茅… III. ①人口 - 问题 - 中国 - 文集 IV. ①C924. 2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21845 号

## 二孩, 你会生吗?

——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研究

主 编 / 顾宝昌 马小红 茅倬彦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皮书出版分社 (010) 59367127

责任编辑 / 张雯鑫 吴 敏

电子信箱 / pishubu@ssap.cn

责任校对 / 刘玉清

项目统筹 / 邓泳红

责任印制 / 岳 阳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26

版 次 /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字 数 / 408 千字

印 次 /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5643 - 0

定 价 / 7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北航

C1722535

## 代 序<sup>\*</sup>

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人口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如何认识和解决新形势下我国的人口问题，现在还存在着不同的认识。

这次研讨会讨论的就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在新形势下，人们的生育意愿特别是青年人的生育意愿正在发生怎样的变化？生育意愿的变化怎样影响人们的生育行为？生育行为的变化预示我国生育水平将走向何方？我们应该如何应对这一新挑战？对于这些问题的调查研究和探讨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对于正确判断当前和将来的人口形势，作出正确的决策有重要意义。

参加这次研讨会的有来自北京和各地的研究工作者。许多同志在基层进行了认真的调查，包括东、中、西部不同地区的调查，城市居民、农民、流动人口、大学生等不同人群的调查，少数民族的调查，还有单独夫妇、双独夫妇的调查，有些同志进行了多年的跟踪调查。虽然，这些调查还有某些局限性，但总的来说，这些调查提供了丰富的第一手资料。在调查的基础上，同志们进行了深入的理论研究，包括研究生育意愿、生育行为、生育水平三者的关系，影响生育意愿、生育行为、生育水平的因素，低生育率的长期影响，国际比较和国际经验的启示等，发表了许多值得深思的见解，反映这个问题的理论研究正在不断深化。我觉得这两天的学术研究与讨论体现了研究工作者的爱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坚持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贯彻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我对大家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果表示祝贺和敬意。

---

\* 本序言为全国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人口学会名誉会长彭珏云在“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全国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

今年是我国人口科学的伟大先驱马寅初先生诞辰 130 周年。希望同志们学习马寅初爱国爱民、严谨治学、勇于创新、坚持真理的精神，以认识和把握人口发展的客观规律为己任，不断推进人口科学的创新和发展。面对新形势下非常复杂的人口问题，有不同的认识是正常的。我相信真理愈辩愈明，经过严肃认真的研究和充分民主的讨论，我们一定能够找到解决新形势下我国人口问题的良策。要取得更加丰硕、更有说服力的研究成果，加强协作、合力攻关是非常必要的。让我们大家齐心协力，为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努力奋斗！

彭珮云

2012 年 6 月 30 日

## 前 言

在众多关于生育问题的研究中，有关生育意愿的研究一直受到特别的关注，其原因当然是人们期望通过对生育意愿的了解来预见生育水平的变化。为了把握人口生育水平的变化趋势，就必须考察人们生育行为的发生情况，而生育行为的发生又与人们的生育意愿密切相关。因此，这一主题的研究一直是受关注的话题。

对于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三者来说，一般认为，人们的生育意愿转化为人们的生育行为，个体的生育行为聚集成人口的总体生育水平。如果说，对于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的关系比较明确，那么对于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关系的认识就比较复杂了。因此，如何认识“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关系”成为认识“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三者关系的重点。

关于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之间的关系，在理论上可以分成四类：①“等同论”，即生育行为 = 生育意愿；②“无关联”，即生育行为  $\neq$  生育意愿；③“大于论”，即生育行为  $>$  生育意愿；④“小于论”，即生育行为  $<$  生育意愿。对于如何认识“生育意愿”这把通向人们的生育行为和人口的生育水平的“金钥匙”，比较流行的有两种倾向性的意见。一种意见，即所谓“等同论”，认为生育意愿等于生育水平。有什么样的生育意愿就会有怎样的生育行为，从而形成对应的生育水平。如有的研究推论，因为调查发现许多人表示希望生育两个孩子甚至更多孩子，所以，如果让人们按照自己的生育意愿生育，生育水平肯定会走高。还有一种意见，即所谓“无关联”，认为生育意愿并不反映人们实际的生育行为。人们表达的生育意愿只是在响应政府的生育政策而已，并不具有真实性，因此“不可信”。如果没有政策的制约，人们的生育行为就完全不同了。因此，尽管多年来关于生育意愿的全国性和地方性的调查接二连三，但真正把调查的

结果作为预见未来生育水平趋势的参考系的，几乎是凤毛麟角。

国际上近年来对于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的研究“风起云涌”。从国际经验来看，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并不总是一致，甚至往往可能是不一致的。这种“不一致性”表现在，在一个高生育率的社会进入人口转变初期时，往往出现人们实际的生育行为高于人们报告的生育意愿的情况；而在一个到达人口转变末期的低生育率的社会中，往往出现人们实际的生育行为低于人们报告的生育意愿的情况。对这种“规律性”现象的解释是，在高生育率的社会中，人们往往由于不能有效地避免自己所不希望的生育行为，即没能避免“非意愿生育”的发生，从而造成了生育行为高于生育意愿的结果；而在一个低生育率的社会中，人们往往由于经济或社会的种种原因的限制而难以实现自己所希望的“理想状态下”的生育意愿，即抑止了“意愿生育”的发生，从而造成了生育行为低于生育意愿的结果。

泰国的例子很典型。20世纪60年代末期，泰国的生育率为6.1，而生育意愿却只有3.9个孩子；到20世纪90年代初，当实际生育水平大幅度下降到低于更替水平的1.9时，生育意愿却只是小幅度下降到略高于更替水平的2.4个孩子。在25年中，生育意愿只降低了1.5个孩子（从3.9到2.4），而实际生育水平却降低了4.2个孩子（从6.1到1.9）；实际生育水平的下降是生育意愿的下降两倍以上。另外，在日本、韩国等国家，近年来的调查也表明，人们在调查中所报告的生育意愿非常稳定地保持在2个孩子左右的水平，但实际的生育行为却出现了不断下降，甚至急剧下降的情况，达到近乎1个孩子的水平。比如在韩国，总和生育率从1986年的1.6不断下降到2002年的1.2（2012年的总和生育率为1.29），而从1991年到2000年已婚妇女的“理想子女数”则相当稳定地保持在2.2个左右。

那么究竟应该如何来认识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之间的关系呢？特别是当我国的生育水平已经多年处于低于更替水平的情况下，如何认识这三者之间的关系就成为摆在人口研究者面前不能不回答的重大课题了。为此，我们在2009年汇集对这个问题有兴趣、有研究的研究人员，组成了一个跨单位、跨地区的课题组，申请了题为“生育意愿、生育行为、生育水平关系研究”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并于2009年12月经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正式批准立项（项目批准号：2009JJD840019）。

为了深入课题的研究并进一步推进对这一问题的讨论，2012年2月，课题组和北京市人口研究所共同在全国开展了“生育意愿、生育行为、生育水平关系”的征文活动，并在征文的基础上，于2012年6月29日至30日，由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以及中国人民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主办，北京市人口研究所承办，在中共北京市委党校隆重召开了“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全国学术研讨会”。来自中国社科院、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南京大学、南开大学、华东师范大学等20余所高校和科研院所以及联合国人口基金会驻华办事处，国家及北京市人口计生委的近百位学者、嘉宾参加了本次会议。包括课题组成员和征文入选者在内的26位全国生育研究领域的著名学者和研究者就“关系探讨和追踪研究”“理论与国际比较”“实证研究”“研究回顾与评述”以及“低生育水平及其影响因素”5个专题作了大会发言。课题组还就生育意愿未来研究方向和合作模式专门进行了研讨。全国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人口学会名誉会长彭珮云出席会议并在闭幕式上作了重要讲话。彭珮云充分肯定了这次会议取得的成果，认为大会主题和各个专题的调查、研究、探讨不仅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更重要的是，对于我们正确地判断当前和将来的人口形势，作出重要的抉择，有重要的意义。她特别指出，参会学者们的学术研究和学术讨论体现了研究工作者的爱国情怀和社会责任，也坚持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她对大家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果表示由衷的敬意。

本书是这次研讨会的论文精选，也是课题的结项成果。全书共收录了24篇文章，分为5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生育意愿研究综述，包括3篇文章，主要是对改革开放，尤其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关于生育意愿研究进行的文献综述，其中对上海市和北京市的调查研究作了重点回顾。

南开大学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系吴帆副教授在《20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生育意愿研究：评述与展望》的文章中对20世纪90年代和21世纪以来我国人口学界在生育意愿方面的研究成果进行了评述。她指出，近年来关于生育意愿的研究从第一层次（外显结果）向第二层次（内在动机）和第三层次（生育意愿实现的决策机制）过渡且逐渐深入，同时更加关注不同群体，分析群体更加细化；更加注重生育动机及其影响因素的分析；更



加注重追踪研究，注重生育意愿、生育行为、生育水平之间的关系研究，进而拓展到对政策的理性反思。她的这篇文章可以说是对风笑天教授2002年发表的《二十年城乡居民生育意愿变迁研究》这一文章的延续和重要补充。

上海是中国最大的城市，无论在社会经济发展还是人口转变方面都对全国有着先导作用。考察上海人口的生育意愿的变化历程无疑能为我们认识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之间的关系带来重要的启示。20世纪80年代初至今，上海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以及一些研究机构持续开展了大量的关于户籍人口和流动人口的生育意愿调查，达10余次之多。上海市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陈蓉助理研究员在《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的演变历程及二者关系研究——以上海为例》一文中，对这些调研的结果进行了梳理和汇总，展示了近30年来上海生育意愿的变迁历程以及不同群体之间的差异。陈蓉的研究发现：其一，这些调查显示了上海市户籍人口生育意愿处于不断下降的过程，平均理想子女数在20世纪80年代初期是在2个左右，20世纪90年代为1.5个左右，2000年以来已降到1.3个以内。流动人口流入上海之后意愿生育的子女数也有所下降。2004年、2009年、2011年3次比较大型的调查显示，平均意愿生育子女数在1.3~1.6个，高于户籍人口，但显著低于流出地人口。其二，调查显示大部分人对于期望生育的子女没有性别偏好。而存在性别偏好的对象并不仅仅是偏好男孩，有一些调查对象存在女孩偏好。其三，尽管历次调查的对象不同、方法不同，但仍可以清晰地看出所有年份报告的平均意愿生育子女数均大于实际的生育水平，而且二者的变化趋势比较一致。由此，作者认为，在低生育水平的社会，人们实际的生育水平确实要低于报告的生育意愿。尽管二者之间有差距，但是长期的生育意愿调查依旧能够为认识和预判人们实际的生育水平提供依据。

北京市人口研究所教授、北京人口发展研究中心首席专家侯亚非在《北京市人口研究所“生育意愿研究”十年历程》这篇文章中，对北京市人口研究所在过去10年中进行的5个生育意愿调查项目进行了总结性梳理，发现在理想子女数、生育性别偏好、生育行为与生育意愿的关系上，北京与上海的调查结果有一致的结论。值得注意的是，北京市人口所对农村户籍人口和被调查对象的父母也进行了调查。结果发现，尽管农村被调

查对象中生育二孩的期望要高于城市，但总的来说，生育意愿也很低；父母对于儿女生育二孩的期望高于儿女，但总体也呈低水平状态。

第二部分是理论探讨与国际经验部分，也是本书的重点部分，共8篇文章。

中国人民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杨菊华教授的《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的理论分析》是一篇理论综述文章，在文章中她梳理和评述了国内外关于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的研究成果；简要描述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的变化；分析了意愿与行为背离的原因。在研究理论方面，文章重点介绍了生育意愿抉择理论，指出生育意愿的抉择有两种模式：同步模式（One-Decision Model）和序次模式（Sequential Decision Model），与同步模式相比，序次模式更为成熟和复杂，故在西方过去20多年的生育研究中，越来越多的研究采用该模式，且更支持序次模式。同时，西方理论研究表明，对绝大多数人而言，生育意愿、打算，还是态度均可能随生活状况的变化而变化，生命历程中的一些重要事件都可能导致生育意愿和计划的调整。文章介绍，在绝大部分低生育率国家，人们的生育意愿都超过或接近实际生育水平。生育意愿、行为与水平之间呈明显的数量递减关系，虽然不同国家之间存在较大差异。同时，文章指出意愿与行为的背离现象不仅在发达国家普遍存在，包括中国在内的一些发展中国家也开始出现。她特别指出，由于生育政策的介入，中国生育意愿、生育行为与生育水平之间的关系具有更大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这种复杂性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理想子女数低于更替水平，二是生育意愿偏低且具有不确定性，三是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受制于已有子女的性别。因此，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之间往往存在着三重背离。首先，认为生几个孩子最理想并不表示自己意欲或打算生几个孩子，出现第一重背离；其次，意欲生几个孩子也不表示自己一定选择生几个孩子，出现第二重背离；最后，决定生几个孩子到实际生了几个孩子之间还可能不一致，出现第三重背离。该文还对西方和中国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背离的原因进行了分析，认为初婚初育年龄的推延、非意愿不孕不育、早年的理想生育意愿、竞争性因素、养育孩子的机会成本、养育孩子的直接成本、出生队列以及生育政策的影响是主要原因。

北京大学中国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社会学系教授郭志刚在《关

于低生育率研究思路、视角和方法的讨论》一文中针对当前中国的低生育率现实及其认识滞后的现象，呼唤新的人口研究思路，强调中国人口已经进入了低生育率时期。在这个新时期中，很多传统人口理论、观点、经验正在变得过时，再以它们为准绳来看待新时期的新问题就很容易产生错误判断。他指出，影响深远的经典人口理论已经不适用于目前的低生育率研究，即低生育率未必与社会经济高度发达相连。他用若干实例说明：第一，低生育率并不是简单地由社会经济的某种发展水平决定的，区位因素和文化因素都在其中发生作用。第二，过去那种认为传统儒家文化必然秉持“多子多福”观念的认识，有可能是一种历史误读。历史上儒家文化形成这一特点，很可能是针对特定社会、经济环境的选择。而当环境变化以后，儒家文化很可能反而会促使观念改变与之相适应。否则，我们很难解释东亚几个儒家文化最盛行的国家反而成了低生育率上的领先者。他进一步提出在低生育率条件下，人口的主要矛盾也会发生转化，关注的焦点和要解决的问题也会有所不同。与此相应，人口研究在视角和方法上都必须有所更新。目前，国际上生育水平研究已经发生了从人口正增长到人口负增长、从人口正增长惯性到人口负增长惯性、从非意愿多生育到意愿少生育、从时期出生堆积概念到时期生育进度效应估计、从传统生育率因素模型到低生育率因素模型等若干视角的转变，需要我们及时追踪国际人口学最新成果，开阔视野，提高学术水平，在研究中少走弯路。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茅倬彦副研究员和清华大学社会学系罗昊博士在《符合二胎政策妇女的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差异——基于计划行为理论的实证研究》一文中，通过对“江苏省群众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调查”的2007年基线调查和2010年跟踪调查数据中符合生育二胎政策妇女的分析，从社会心理学入手，以计划行为理论（Theory of Planned Behavior, TPB）为支撑，重新架构生育意愿到生育行为的理论框架。计划行为理论是社会心理学领域中解释和预测人类行为的一种较为成熟的理论。该理论认为，人的行为是经过深思熟虑计划的结果，能够帮助理解认识如何改变自己的行为模式。研究结果表明，当面临是否生育第二个孩子的选择时，即便人们拥有这项权利，也会进行理性考虑，生育态度、主观规范和行为控制都对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差异产生显著影响，生育计划的制订是实现生育意愿的重要推动力。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李玉柱博士在《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的差距——国际趋势的分析与比较》一文中，对生育意愿和生育水平的概念进行了细分，提出生育意愿（理想子女数）与生育水平（总和生育率）之间的差异可以分为两个部分，一是生育意愿（ideal）与生育计划（expected）之间的差异，二是生育计划与生育水平之间的差异。通过分析发现，无论是欧美发达国家，还是20世纪80年代东南亚一些仍然维持较高生育水平的国家，在生育水平大幅度下降以后，均表现出明显的实际生育水平持续低于意愿生育水平的现象。所不同的是，欧美发达国家的实际生育水平早已达到或低于更替水平（部分国家长期处于极低的生育水平）。这些国家的意愿生育水平可以分为三类：德语国家意愿生育水平显著低于更替水平，北欧福利国家和美国的意愿生育水平维持在2.5左右，其他国家则分布在更替水平附近。而东南亚国家由于生育水平下降相对较晚，实际生育水平保持在更替水平附近或尚未降低到更替水平，同时，意愿生育水平仍普遍保持在2.5以上。在影响因素分析上，作者提出了新的观点，认为对生育行为有影响的一些因素会有一部分作用到生育意愿上，导致生育意愿和生育水平的同步降低，如受教育水平、工作性质等。但是，这些因素很可能对生育行为的作用更强一些，而对生育意愿的影响则稍弱。另一方面，有些因素只作用于生育行为，而对生育意愿影响很小，比如社会经济政策，结婚年龄的推迟等。此外还有一些周期性的因素，例如经济危机。这些因素的共同作用造成了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差异。总的结果是，生育行为的变化会快于生育意愿，同时，造成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差距在一个国家的不同地区和不同特征人群之间也不尽相同。

《中国少数民族人口》杂志社马正亮主编在甘肃几个少数民族自治县进行了调研，撰文《少数民族生育意愿转变的因素探析》。他指出，在汉族生育观念发生转变的同时，少数民族的生育观念也在变化。少数民族的生育意愿不一定高于汉族，有的甚至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注重子女质量，减少生育数量，已成为民族地区新生育时尚。一些群众因此放弃二胎，甚至二胎指标。在2000年至2010年的10年间，据第五次和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统计，在全国55个少数民族人口中，有13个民族人口呈负增长，其中百万人以上呈负增长的民族有：布依族、朝鲜族、满族、侗族等。通过对甘肃省的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和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以牧为主的少

数民族人口的调查，他认为影响少数民族生育意愿的因素主要有三点：第一，通过多年的宣传教育，群众对计划生育的认识有了根本转变。第二，这两个游牧民族都没有“重男轻女”的思想，为少生少育创造了有利条件。第三，为了家庭利益和财富的积累，而开始自觉少生。第四，人口城市化使小家庭成了人们的首选。劳动力已不再成为家庭生育的动机，追求少生，供养孩子上大学已成为时尚。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陈友华、胡小武在《社会变迁与出生性别比转折点来临》一文中认为，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出生性别比持续攀升，主要原因在于胎儿性别鉴定与性别选择性人工流产从无到有与由少变多。但伴随经济增长与社会变迁，歧视性性别偏好逐渐失去赖以存在的土壤，那些诱致出生性别比失调的因素不是被消除就是被弱化，从而为出生性别比在高位的回落创造了条件。促使中国出生性别比恢复正常的社会经济基础已经逐渐具备，这意味着，出生性别比由上升转而下降的转折点已经或将要来临。

西安交通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副教授姜全保和博士生李晓敏在《中国的低生育水平——趋势、后果与国际经验借鉴》中指出，中国的生育水平目前公认是下降的，但是对中国实际生育水平存在很大的争议，未来的生育水平存在不确定性。该文通过调查和普查数据，分析了当前影响生育率下降的因素主要是社会经济发展因素，是人们生育意愿的反映。当前的生育水平在1.5以下，未来可能会继续下降。中国急剧下降的低生育水平会带来出生人口的减少、老龄化、出生性别比偏高和过剩男性等问题。通过国际比较，该文指出，虽然国际上低生育水平国家为提高生育水平作了政策鼓励，但生育意愿和生育水平下降到一定水平之后，要想逆转非常困难。中国应该借鉴这些国家的经验，吸取教训，及时地调整生育政策。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王广州研究员和张丽萍发出疑问《到底能生多少孩子？——中国人政策生育潜力估计》，文章以1985年以来全国大型抽样调查数据为基础，分析生育水平、生育意愿与生育潜力的基本状况和主要特点，对育龄妇女生育意愿与生育潜力的变化范围进行估计。他们的结果表明，目前中国育龄妇女的生育意愿低于更替水平，二孩生育目标占绝对优势，但潜在二孩生育的比例不到50%。在此基础上，通过随机微观人口仿真模型研究放开“单独”二孩政策和全面放开二孩政

策对出生人口规模的影响，认为放开“单独”二孩政策不会引起很大的出生人口堆积。

第三部分是江苏生育意愿实证研究，共4篇文章。2006年至2010年，由江苏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和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联合组成的“江苏省群众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研究”课题组，在苏南、苏中、苏北6个县/市先后开展了关于生育意愿和生育行为的基线调查和跟踪调查。两次调查获得了丰富的数据，多位学者参与了数据开发和分析研究工作。

作为课题负责人，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郑真真研究员在其文章《低生育水平下的生育意愿研究——基于江苏的调查结果》中首先构建了生育政策向生育水平转化的理论框架，即分析生育意愿向生育计划的转化以及生育计划向生育行为的转化。实证研究发现，调查地区的低生育率和低生育意愿都相当稳定。虽然不少育龄夫妇符合当地生育政策可以生两个孩子，而且认为家庭中两个孩子最理想的也不在少数，但他们的实际生育行为依然以只有一个孩子为主。育龄妇女的理想子女数、生育意愿、生育计划和实际生育行为之间的关系表现出逐层递减的趋势，具有明确的数量和时间的生育计划更有可能转化为生育行为。与理想子女数相比，生育意愿和生育计划更具有政策相关性和实用价值。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李建新教授和他的学生在《中国当代育龄妇女生育意愿分析——以江苏6县市调查为例》一文中利用江苏课题的调查数据从三个维度——社会经济发展、计划生育政策和生育文化（观念），描述和分析了计划生育政策实施30年来我国当代育龄妇女的生育意愿及其影响因素。调查数据表明，我国育龄妇女的意愿生育子女数逐步减少，男孩偏好的传统观念也趋于减弱。研究还发现，人们的生育意愿，受到城乡二元化计划生育政策的影响在逐步减弱，而更多地受到社会经济发展和生育观念变化的影响。

美国马里兰大学陈维念教授等人在《低生育率背景下的代际纽带和生育偏好》中使用江苏课题的调查数据，探讨代际纽带对于江苏省已婚妇女的生育意愿和理想家庭规模的多元影响。研究表明，育龄妇女及其丈夫的兄弟姐妹数目与该妇女的生育期望成正相关。祖父母偏好孙子孙女双全以及育龄妇女愿意接受父辈的意见都会提升该妇女的生育愿望。此外，

祖父母可能提供育儿帮助也会促进生育愿望。在有些方面育龄妇女公婆的影响会大于其父母的影响，比如公婆子女的多少。这反映了中国社会的父系传承和父权宗法体系的传统影响力。该项研究没有发现与父母或是公婆同住有促进生育的作用。该研究结果总体表明，在低生育环境中，父母对于塑造育龄妇女的生育意愿仍有重要的作用。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周云等在《家人的影响与妇女的生育意愿》一文中集中讨论了家人，主要是长辈对晚辈以及同辈人之间对育龄妇女生育意愿的影响。研究结果说明，就生育意愿而言，父母和公婆这类长辈的相关态度的影响仍较为明显，同辈人之间的影响相对较弱。然而整体而言，家人对个体生育意愿的影响已经弱化。文章认为，这可能是个人生育意愿变低、生育水平实质性降低的前奏。

第四部分是北京生育意愿实证研究。北京市人口研究所从2002年起开展了长达10余年的生育意愿研究，本书收录的文章反映了他们近期的研究成果。

马小红副教授在《趋同的城乡生育意愿对生育政策调整的启示——基于北京市城乡独生子女生育意愿的比较研究》一文中，利用2006年和2008年进行的北京城乡独生子女生育意愿调查进行了比较研究。研究发现，在北京这样经济社会较为发达的地区，城乡独生子女的生育意愿无论在生育数量还是在子女性别偏好和生育时间上都存在趋同的现象。基于这样的结论，文章对目前各省市在生育政策调整时城市和农村采取不同做法的做法提出不同看法，认为在经济社会较为发达的省市，可以推行城乡一体化的生育政策。

在闫萍、马小红撰写的《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及与户籍人口的比较研究——基于北京市东城区和通州区的调查》一文中，根据北京市人口研究所于2011年在东城区和通州区的流动人口和户籍人口中开展的生育意愿调查数据，对流动人口的理想子女数、二孩生育意愿、生育性别偏好、生育时间间隔等进行了描述，并与户籍人口的生育意愿进行了分析比较。调查的基本结论是，流动人口呈现明显低生育意愿。其平均理想子女数只有1.49个，显著低于2.1的更替水平，但明显高于户籍人口（1.3）。明确表示要二孩的比例为48%，比户籍人口高16.6个百分点；流动人口生育意愿呈现明显的分层差异，城一城流动人口与乡一城流动人口在理想子女数



和二孩生育意愿上都有比较大的差异。比较而言，城一城流动人口与户籍人口的生育意愿更为接近。但在生育性别偏好和生育时间上，户籍人口、流动人口没有明显差异；乡一城流动人口和城一城流动人口之间也没有明显差异。

孙超、侯亚非、马小红的论文《北京市生育意愿比较与追踪研究——基于北京市东城区的调查》，利用北京市人口研究所于2006年和2011年对东城区居民生育意愿抽样调查数据<sup>①</sup>，采用横向和纵向两个视角，运用对比与追踪研究方法，探索居民生育意愿的变化及影响因素。横向研究发现居民理想子女数有小幅增加但仍以一孩为主，二孩生育意愿不明显，不存在性别偏好且婚育时间较晚；不同性别、婚育状况、收入水平和受教育程度间理想子女数存在差异。纵向研究发现，对生育意愿变化产生影响的因素是收入的变化，收入降低会对理想子女数产生明显的抑制作用。从意愿与行为的关联研究发现，居民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存在不一致现象，意愿数与现有子女数一致者只占总数的43.8%，且在意愿与行为不一致的群体中，意愿数大于现有子女数的比例为86.8%。

在《独生子女父母生育意愿及变化——以北京市东城区为例》一文中，张子谏和马小红利用2006年和2011年两次对东城区独生子女及其父母的生育意愿调查的第一手资料，对比分析了两次调查中独生子女父母生育意愿及变化情况。调查显示，独生子女父母理想子女数均以一孩为主，但二孩生育意愿略有上升，且无明显性别偏好。调查还显示，父母与子女生育意愿一致性程度较高，生育意愿存在代际影响。

第五部分是近几年其他生育意愿调查的研究成果，共5篇文章，全方位、多角度阐述了人们生育意愿的变化。

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风笑天在《生育二胎：“双独夫妇”的意愿及相关因素分析》一文中采用2008年在北京、上海、南京、武汉、成都等五大城市进行的已婚青年调查数据，以非双独夫妇作为参照，对“双独夫妇”的二胎生育意愿及其相关因素进行了描述与比较分析。其研究结果表

---

<sup>①</sup> 2010年7月，北京市作了行政区划调整，原东城区和原崇文区合并成东城区，原西城区和原宣武区合并成西城区，本书所提到的东城区指合并前的原东城区，包括东华门、景山、交道口、安定门、北新桥、东四、朝阳门、建国门、和平门和东直门10个街道，135个社区。特此说明，本书文章中不再另行标注。



明，超过60%的“双独夫妇”依旧只希望生育一个孩子，希望生育二胎的“双独夫妇”在30%~40%。同时，他们的生育意愿与非双独夫妇之间不存在明显差别。除了不同城市有所不同外，“双独夫妇”的性别、出生年代、文化程度、有无孩子等因素均与其二胎生育意愿没有明显相关关系。

中国人民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的宋健教授和其学生陶椰在《性别偏好如何影响家庭生育数量？——来自中国城市家庭的实证研究》一文中，利用2009年在北京市城区、河北省保定市、湖北省黄石市、陕西省西安市4座城市进行的“中国城市青年状况调查”中相关数据，对性别偏好和家庭生育数量之间的关系进行了实证研究。结果表明，无性别偏好在城市已婚已育青年中所占比重最高。同时她们认为，性别偏好并不等同于男孩偏好，其内容呈现出多元化特点。不同性别偏好对家庭生育数量的作用方向和强度有所差异：性别数量双偏好会显著提升家庭生育数量；与无性别偏好相比较，单性别偏好也会提升家庭生育数量，但女孩偏好对家庭生育数量的提升作用更强也更显著。

中国人民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的陈卫教授和其学生靳永爱在《中国妇女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的差异及其影响因素》中，根据2001年全国生殖健康调查数据得出，基本完成生育的40~49岁妇女，其平均理想子女数为1.8个，而其平均实际生育子女数为2.2个，得出中国出现了生育行为与生育意愿背离，且实际生育高于生育意愿的结论。同时，该文利用2001年全国生殖健康调查数据，考察了中国妇女生育行为与生育意愿背离的特征和影响因素。结果表明，个体背景（个人特征和社会经济背景）、生育政策和生育孩子情况（包括孩子的性别结构和存活状况）等因素都对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的差异产生显著影响，但是性别偏好是造成生育行为大于生育意愿的主要因素。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人口研究所所长周福林副教授在《河南育龄人口生育意愿、生育行为和生育水平关系研究》一文中以2011年在河南省进行的49岁及以下已婚人口问卷调查数据为依据，得出以下结论：一是从基本完成生育过程的被调查者看，实际生育子女数和意愿生育子女数差别不大，多数人实现了自己的生育意愿。二是生育意愿和生育水平的数量关系在不同人群之间存在差异。意愿和实际生育子女数量差异受现有子女性别比、意愿生育子女性别比、被调查者受教育年限和户口性质影响。